



办公室里，林水木在翻阅调解协议书。

成功调处 标的额上千万案件

新阳司法所专职调解员林水木 用辛劳与智慧守护一方平安

从专业能力还是职业素养来讲，他都是调解员队伍中的翘楚，他的足迹遍布新阳的各个角落，积极为群众解烦忧、办实事。他爱岗敬业，调解过程坚持以理服人、公正无私，他是老百姓信任的调解明星——林水木。

找到案件症结 从不拖泥带水

林水木所在的新阳街道，辖区常住人口只有1万多，而流动人口多达13万，拥有大小企业1000多家，矛盾纠纷频发，而林水木的职责就是化解这些矛盾纠纷，维护辖区的稳定。

2019年3月，新阳辖区300多号人买了房子却拿不到产权证引起了各部门的关注，新阳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主动介入。原来，这些人在买房子的时候，与房地产公司签了合同，将房屋产权证的办理交由某电子商务公司代办。但是，由于电子商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将这笔钱去移做他用，导致这些人的产权证无法办理。林水木是这起案件的主

要负责人，在了解此事后，立即与事件发生地的社区调委会成立调解小组，组织召开协调会，安抚受害者，并承诺一定会为他们讨回这笔钱。之后，林水木指出房地产公司的选任过失，房地产公司应代替电子商务公司退回这些业主办理产权证的费用，一场标的额为1078万元的矛盾纠纷画上了句号。

或许是因为有多年法院工作的经验，林水木在调解的过程中思想敏锐，能够迅速找到案件的症结所在，从不拖泥带水。今年7月，一产妇在某医院诞下一名早产儿，经抢救无效，早产儿死亡，产妇家属在医院大闹，严重影响医院的正常秩序，林水木第一时间介入，在未进行死亡鉴定的前提下成功调处，既安抚了产妇一家悲伤情绪，又维护了医院的社会形象。

收获多项荣誉 扎根基层耕耘

2013年被评为“厦门市金牌调解员”；2014年被评为海沧

区“感动海沧十大人物”；2016年被评为“全国模范司法所长”……尽管低调做事，但林水木的能力与成绩大家都看在眼里。虽然收获了多项荣誉，他依然在人民调解岗位上耕耘，一沓沓的调解协议书、奔赴在调解现场的身影，都是他努力、认真与坚持的见证。

据了解，做调解员十三年，他成功调解的案件数不胜数，为更好地提供调解服务，经过多方努力，他还引入“老乡调解员参与调解涉及老乡的纠纷”的模式，形成多元调解的大格局；为更好地应对日益增多的医患纠纷，他更是争取多方支持，在辖区的合资医院成立“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

变的是纠纷当事人，不变的是坚守岗位的调解员林水木；变的是案件详情，不变的是他成功调处的决心。木欣欣以向荣，泉涓涓而始流，就像他的名字一样，他的人生继续在司法领域绽放。

S9C20006

林水木

调解理念：第一时间介入、重特大矛盾纠纷必须亲自主持，必须成功化解

专长：重大疑难矛盾纠纷

晨报见习记者 王塞塞
通讯员 王玉琼

穿上法袍，他是法庭上公正无私的法官；褪去法袍，他是民间的“和事佬”。在法院工作二十二年后，2006年他正式加入海沧区人民调解员队伍中，十三年以来，他一直奋战在基层，刻苦钻研调解方法，任劳任怨，无论

集中攻坚35天 一天最多调成7起矛盾纠纷

司法调解小组助力西园社征收工作提早完成

晨报见习记者 王塞塞
通讯员 肖长青)近日，马銮湾新城海沧片区东瑶村西园社征收已全部完成签约，比原计划提前两个多月，东孚街道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成立的司法调解小组一天最多调成7起矛盾纠纷，极大地推动了拆迁进程。

据了解，东瑶村西园社的拆除工作必须在今年年底完成，然而到了10月依然有一部分村民因各种原因没有签约，导致拆迁进程迟迟无法推进。

中心主动请缨配合政府工作，负责人陈明哲亲自领队，与四名调解员组成司法调解小组，于10月10日进驻西园社，开启为期35天的集中攻坚。司法调解小组向西园社的村民普及拆迁安



调解员勘察调解现场。通讯员供图

置的法规政策、提醒工作人员在征拆工作中的注意事项、主动介入征迁对象之间的矛盾纠纷。司法调解小组首先介入调处陈氏兄妹就拆迁补偿款分配问题产生的纠纷，在明确“外嫁女也有权参与分配”的前提下成功调解。调

解小组以该案为蓝本进一步参与该村征拆攻坚，短时间内成功调处大量类案。

据统计，该调解小组介入促成签约数占西园“攻坚战”期间总签约数的近三成。

S9C20007

老人学玩平衡车受伤 涉事娃家长主动担责

晨报见习记者 王塞塞
通讯员 余芳捷)老人因玩平衡车受伤，涉事夫妻主动将老人送医检查，寻求调解员帮助划分责任范围。今年10月，嵩屿司法所成功调处一起损害赔偿纠纷。

董先生今年67岁，在海沧嵩屿街道开了一家音乐培训班，隔壁店面有个7岁的小男孩小麦，平衡车玩得好。董先生和小麦约定：小麦教董先生平衡车，董先生教小麦唱歌。在小麦的“教学”下，董先生进步非常快，小麦为考验他，就在路上放了一个跳跳球，结果，平衡车卡到跳跳球，董先生摔倒了。

摔了一跤，董先生便在家休息。小麦父母见隔壁店面连续很多天没营业，便去看望董先生，发现其行动不便，主动询问他的身体情况。得知情况后，小麦父母立即带领董先生去医院

检查。经医院诊断，董先生右股骨颈骨折，住院治疗23天，共计花费7万元。出院后，董先生与小麦父母一同到辖区司法所请求调解，双方当事人非常和气，却因不了解如何划分责任，请求调解员帮忙。调解员介绍：“事实已经清楚了，小麦的行为造成董先生受伤住院，小麦应当承担主要责任，但是由于其年纪小不具备担责的能力，所以由父母代替。”董先生提出是自己主动请求小麦教自己玩平衡车，自己也应该承担一部分的责任。经协商，小麦父母支付董先生医疗费、营养费等共计5万元。

小麦父母告诉调解员，尽管小麦年纪小，但是犯了错就要承担后果，他们要让小麦给董先生道歉，在董先生休养的这段时间，他们也会经常去探望。

S9C20008